

天津市社会科学“九五”规划重点项目

# 犯罪学

——犯罪现象·原因·对策

刘文成 著

罪



群众出版社

天津市社会科学“九五”规划重点项目

# 犯罪学

犯罪现象·原因·对策

刘文成 著

群众出版社

二〇〇一年·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犯罪学: 犯罪现象·原因·对策/刘文成著. —北京: 群众出版社, 2001. 8

ISBN 7-5014-2521-3

I. 犯… II. 刘… III. 犯罪学 IV. D91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46671 号

犯罪学—犯罪现象·原因·对策

刘文成 著

---

群众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市朝阳新宏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5 印张 418 千字

2001 年 8 月第 1 版 2002 年 12 月第 2 次印刷

---

ISBN 7-5014-2521-3·D·1185 定价: 28.50 元

印数: 2500—4500 册

## 前 言

犯罪学于19世纪末诞生于欧洲大陆,屹立于社会科学之林,至今已有百余年的历史。在西方各国,犯罪学作为刑事科学群中的一门基础性学科,具有举足轻重的学科地位。而犯罪学之于我国,则主要是在20世纪70年代末,随着青少年犯罪问题的日益突出和对其研究的深入开展,才逐渐体现出其学科价值,并且为社会所普遍认同。这也印证了一个道理,即社会需要是任何一门学科成长的杠杆。实际上,世界各国在刑事政策与立法的制定、调整上,如果是对社会负责并且力求切合实际的话,均应以对现实犯罪的研究为其逻辑起点,均应有犯罪学理论的积极参与。犯罪态势的变化和新型犯罪的出现,往往首先为犯罪研究者所关注,并且剖析其产生原因和治理对策,然后才诉诸刑事政策与立法的修订。尤其是在我国,治理犯罪的途径与手段,也决不止于刑罚,而是延伸到德法兼治的所有领域;可以说,整个社会都是运用犯罪学研究成果的舞台,对社会治安实行富于中国特色的综合治理也正基于此。可见,犯罪学内容的拓展与完善,同治理犯罪的社会要求息息相关。我国自改革开放以来,伴随着经济体制的转型和社会生活的变迁,犯罪也呈严重化的态势,这已是不争的事实。探讨犯罪增长的原因,提出犯罪治理的对策,无疑为犯罪学理论的丰富提供了历史性机遇。由此而言,犯罪学在我国的发展,既是维护社会稳定之呼唤,也是学科成长规律之必然,可谓任重而道远。

犯罪的增长是当今的全球性问题,在现代化征途中奋

进的我国,也受到犯罪严重化的困扰。发展需要稳定,需要遏制犯罪的膨胀,需要公安、司法的理论工作者深入研究,对于犯罪的增长原因与有效治理等做出科学的回答。正是基于这样的社会责任,我积极申报了天津市社会科学研究“九五”规划的重点项目《犯罪增长的原因与对策》,同时也作为天津市警察学会的研究课题。历经一年半的不辍笔耕,融合我多年讲授犯罪学课程的体会和深入公安执法一线的所悟所感,终于不揣浅薄,以这本论著作为课题成果形式而面世。

这本论著在体例上分为上下两篇,计二十章,以犯罪现象、犯罪原因、犯罪对策这三条线索来构建全书内容,正像副标题所提示的那样。上篇旨在整体阐释犯罪学理论,注重学科内容的系统性、完整性,同时也遵循了研究项目的主题,刻意做到二者的统一。下篇的八章则分别针对现阶段逐渐形成热点的犯罪类型与形式而展开论述,每章所编排的三节内容亦体现为犯罪现象、原因与对策等这一探讨的逻辑过程,全书内容的设计追求一种脉络的清晰与体例的严整。

同治理犯罪的社会实践相结合,是犯罪学的生命力所在,因而本书力求对我国现阶段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犯罪特点、增长原因和综合治理对策等提出一些见解。但应当说明的是,社会实践永远是丰富多彩的,而任何理论都只能是对一定现实的提炼与概括,并且融会着研究者个人的思考,正如马克思所说的“只是一种近似值,一种倾向,一种平均数,但不是直接的现实”。犯罪学的理论只能提供一种分析和治理犯罪问题的视角与切入点,有助于更自觉而有效地预防与打击现实的犯罪,而不可能拟出一张具体的包医百病的药方。注重理论与实践的密切而有机的

结合,才能达到犯罪学的学术价值的真正实现。

本书在课题申报与撰稿、出版过程中,始终得到了来自各方面的热情关怀与鼎力协助,对此,我永远心怀感激之情。著述中的甘苦,我想致力于学术探讨的同仁们,则更能深刻感悟到。在这里,要感谢中国犯罪学研究会会长、北京大学法学教授康树华老师千百忙之中通览了书稿,并且拨冗秉笔作序;要感谢中国青少年犯罪研究会副会长、天津市社会科学院法学所所长、研究员周路老师指导我申报这一重点科研项目,并且对一些章节的撰写提出精辟意见;要感谢上述两位老师会同中国犯罪学研究会副会长、公安部第四研究所赵可研究员、天津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主任杜鸿林研究员和天津公安警官职业学院张冀同教授等组成专家鉴定组,审阅本书后给予令人鼓舞和欣慰的评价,使该项目提前结项并得以付梓。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杜鸿林主任与田晓同志督促我提前完成该项目;天津公安警官职业学院、天津市公安局科学技术委员会和天津市警察学会的各位领导对课题的申报与撰写,均予以大力支持;群众出版社的张忠华副编审为本书的编辑出版付出了大量的心血;还有我的夫人徐秀敏副教授一年多来不断地鼓励与支持我;借本书出版之际,一并向他们表达最诚挚的感谢!本书在撰写过程中,参阅了犯罪学界同仁的一些有关论著,也在此致以深深的谢意!由于我的学识所限,而且时间仓促,书中的疏漏与不妥之处在所难免,真诚希望得到学界前辈、同仁以及读者们的批评指正。

作者

2001年4月于天津寓所

## 序

伴随着改革开放和经济体制转型,我国现阶段的犯罪问题呈现出重化的态势,这已是有目共睹的基本事实。研究犯罪现象、分析犯罪原因、提出治理对策,力争减少犯罪所造成的危害,此为犯罪学的学科功能,也是犯罪学者和公安、司法理论工作者的社会责任。我所熟识的刘文成同志正是这样一位颇具责任感的研究者,他勤学善思、勇于探索,多有著述。于1998年主编了《犯罪学新论》一书之后,不辍笔耕,撰写完成了这部《犯罪学》论著,并即将由群众出版社出版。我的犯罪学研究文集中又增添一部富有特色的论著而异常欣喜;也为作者勤奋治学并且喜获硕果而甚感欣慰。

文成同志的这一论著是天津市社会科学研究“九五”规划的重点项目,得到了有关科研规划部门的支持与资助,这从一个侧面说明犯罪问题的研究愈来愈受到各级党政领导以及社会各界的关注,因为有效地治理犯罪,为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提供安定的社会环境,是全社会所希望的。社会的需要是犯罪学理论发展的动力,是犯罪学科的生命力所在。伏案通览这部书稿,觉得有这样几点特色:

首先,注重了犯罪学理论与治理犯罪实践的紧密结合,既具有理论构建的系统性,又突出执法实践的指导性。如分设“犯罪现象”与“犯罪行为”两章内容而展开不同着眼点的阐释,前者将犯罪视为一种社会历史现象来进行论述,从而对犯罪之共同的、超时空的本质特征进行了有新意的概括;后者将犯罪作为动态的行为演进过程来加以探讨,力求贴近人民警察防范、打击犯罪的司法实践。而且,全书的树篇置于我国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大背景下,注意提出问

题从实际出发,而不是从抽象的定义出发,因此,作者的理论探索就明显不同于纯然的思辨研究。这样的研究方向,当前尤其应当倡导,因为富于治理犯罪的指导性,才更体现出犯罪学理论的学术价值。而从另一个角度讲,研究方法各异,流派众多,这是犯罪学研究繁荣与学科成长的标志,有的以思辨性论证取胜,有的以实证性调研见长,而作者刻意贴近治理犯罪实践的对策性研究,也独有其特色,这同作者长年从事公安高等教育,并经常深入公安实践一线的丰富经历有着密切关系。

其二,全书以犯罪现象、犯罪原因、犯罪对策这三条线索展开。上篇就以这样的三部分内容所构成,既遵循了传统犯罪学的理论框架,同时又注意融进我国现阶段的犯罪态势与典型案例,从而使阐述富有一种鲜活感。下篇的八章则分别针对现阶段逐渐形成热点的经济犯罪、暴力犯罪、未成年人犯罪、毒品犯罪、计算机犯罪、有组织犯罪、流窜犯罪、职务犯罪等犯罪类型或形式而展开,每章的结构也均是以此种犯罪的状况、增长原因与治理对策这样三节内容组成,同上篇的整体阐发相对应,是宏观论述的具体化,全书的体例由此而配置得明晰而严谨。

其三,以“犯罪对策”来概括治理犯罪的多种途径、方法和手段等,从而更强调了犯罪学的对策性学科特点。本书以我国现阶段的犯罪状况为逻辑起点,着重分析犯罪严重化的原因与规律,在此基础上提出的治理对策,就体现出鲜明的针对性。研究犯罪问题,切忌泛泛而谈,而应当力求富有针对性,治理犯罪的针对性越强,其收效越加明显,这是不容置疑的,这种突出犯罪学科实用价值的研究方向是值得大力提倡和鼓励的。

其四,各章内容极具条理化,层次清楚,知识点的分布



合理而均匀,自然形成了讲授的脉络,提炼试题亦很方便。这说明,作者在内容设计与撰写之初,就已经考虑到科研成果的转化问题,顾及了教学、阅读与交流的需要。市场经济的运行不断强化着社会的效益观念,社会科学的研究也不例外。全书因这一特点而适合于犯罪学课程的教学之用,也便于广大公安、司法民警们研读。我想,奋战在执法一线的广大民警和从事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同志们,一定会从这本论著中获得有益的启迪。

此外,文成同志的文笔很好,他以往的论文就给我这样的感觉,这与他善于驾驭语言,并常写影视评论有关。这本书亦如此,语言流畅、洗练、典雅,精彩的议论往往点缀于理论阐述之间,也增加了该书的可读性。古人云:“言之无文,行之不远”,语言讲究修辞,富于文采,则更利于产生影响,因此,我觉得写研究文章也应力求完善文辞的表达。

总之,这本论著尽管不可能尽善尽美,但却不失为一部富于开拓性、独创性的犯罪学力作。作者力求摆脱书斋型的研究模式,而是在学科理论与现实对策的切合中,凸显着他执着的理性思考和强烈的社会责任感,该论著也因鲜明的对策性、实践性特征而实现着其学术价值,相信会引起致力于犯罪学研究的同仁们的共鸣。

中国犯罪学研究会会长  
北京大学法学教授 康树华

2001年3月于北京大学

## 项目鉴定意见

本书作为天津市社会科学“九五”规划重点项目的最终成果形式,于2001年4月25日在天津公安警官职业学院通过了项目鉴定,专家鉴定组意见如下:

这本论著《犯罪学——犯罪现象·原因·对策》是天津社科研究“九五”重点项目《犯罪增长原因与对策》的最终成果形式。参加鉴定的五位法学专家一致确认该项目通过鉴定,鉴定等级为A级。

该论著的特点:一是犯罪学理论同治理犯罪实践紧密结合,突出了犯罪学的学科价值。二是全书以犯罪现象、原因、对策这三条线索展开,上篇旨在总体阐释,下篇针对已成热点的犯罪类型展开论述,体例上明晰而严整。三是内容富于条理化,知识点分布合理而均匀,适合教学和公安民警自学之用。四是文笔通畅,逻辑性强,具有可读性。

该项目在理论上有所突破与创新。如强调了犯罪治理的综合性与对策性,总结了犯罪增长的十项特点,提出了犯罪变化与运行的规律等,均属创新之列。这反映作者在填补理论盲区上的勇气与努力。该论著贴近公安司法实践,尤其是下篇各章的对策部分,是宏观对策的具体化,相信对实战一线的广大公安民警会有所启迪。

该书的不足是对犯罪学科的发展史和国外犯罪研究流派的介绍过于简略,应适当加强,并希望补充关于德法兼治方面的新内容。总之,该论著尽管有其不足,但不失为一部有价值的学术力作。

专家鉴定组组长:康树华

2001年4月25日

## 目 录

## 上 篇

第一章 犯罪学概述 .....	1
第一节 犯罪学的概念和研究对象 .....	1
第二节 犯罪学与相邻学科的关系 .....	7
第三节 犯罪学的创立和发展 .....	11
第四节 我国当代犯罪学研究的状况与任务 .....	24
第二章 犯罪现象论要 .....	28
第一节 犯罪现象的概念与犯罪观 .....	28
第二节 犯罪现象的属性 .....	35
第三节 犯罪现象的分类和结构 .....	41
第三章 犯罪行为论要 .....	52
第一节 犯罪行为概述 .....	52
第二节 犯罪动机 .....	56
第三节 犯罪行为的过程 .....	63
第四章 犯罪人与被害人 .....	68
第一节 犯罪人概述 .....	68
第二节 被害人概述 .....	77
第三节 犯罪人与被害人之间的互动关系 .....	84
第五章 现阶段犯罪增长的特点和规律 .....	89
第一节 犯罪现状与特点 .....	89

第一节	犯罪规律概述	99
第二节	犯罪增长的变化规律	103
第四节	犯罪行为的运行规律	111
第六章	犯罪原因论要	121
第一节	犯罪原因概述	121
第二节	犯罪原因系统的结构	128
第三节	关于犯罪原因的理论	134
第七章	犯罪的宏观社会原因	142
第一节	市场经济的负效应	142
第二节	社会控制功能的弱化	153
第三节	不良文化的污染	161
第四节	其他的犯罪增长因素	166
第八章	犯罪的微观环境原因	188
第一节	家庭环境与犯罪	189
第二节	邻里环境与犯罪	199
第三节	学校环境与犯罪	202
第四节	单位环境与犯罪	208
第五节	社区环境与犯罪	212
第九章	犯罪的个性原因	218
第一节	思想意识与犯罪	219
第二节	其他个性特征与犯罪	223
第三节	精神障碍与犯罪	231
第十章	犯罪的调查统计和预测	237
第一节	犯罪调查	237

第二节	犯罪统计与分析 .....	212
第三节	隐案问题研究 .....	217
第四节	犯罪预测 .....	251
<b>第十一章</b>	<b>犯罪对策论要 .....</b>	<b>260</b>
第一节	犯罪对策的涵义与重要性 .....	260
第二节	治理犯罪的手段 .....	270
第三节	防控犯罪的环节 .....	282
<b>第十二章</b>	<b>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方针 .....</b>	<b>303</b>
第一节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方针的提出和完善 .....	305
第二节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方针的含义、内容和原则 .....	311
第三节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组织领导 .....	315

## 下 篇

<b>第十三章</b>	<b>经济犯罪 .....</b>	<b>321</b>
第一节	经济犯罪概述 .....	321
第二节	经济犯罪增长的原因 .....	325
第三节	经济犯罪的治理对策 .....	336
<b>第十四章</b>	<b>暴力犯罪 .....</b>	<b>342</b>
第一节	暴力犯罪概述 .....	342
第二节	暴力犯罪增长的原因 .....	349
第三节	暴力犯罪的治理对策 .....	351

<b>第十五章 毒品犯罪</b> .....	364
第一节 毒品犯罪概述 .....	364
第二节 毒品犯罪增长的原因 .....	370
第三节 毒品犯罪的治理对策 .....	373
<b>第十六章 计算机犯罪</b> .....	379
第一节 计算机犯罪概述 .....	379
第二节 计算机犯罪增长的原因 .....	386
第三节 计算机犯罪的治理对策 .....	388
<b>第十七章 未成年人犯罪</b> .....	391
第一节 未成年人犯罪概述 .....	391
第二节 未成年人犯罪增长的原因 .....	395
第三节 未成年人犯罪的治理对策 .....	402
<b>第十八章 有组织犯罪</b> .....	407
第一节 有组织犯罪概述 .....	407
第二节 有组织犯罪增长的原因 .....	415
第三节 有组织犯罪的治理对策 .....	419
<b>第十九章 流窜犯罪</b> .....	425
第一节 流窜犯罪概述 .....	425
第二节 流窜犯罪增长的原因 .....	428
第三节 流窜犯罪的治理对策 .....	429
<b>第二十章 职务犯罪</b> .....	434
第一节 职务犯罪概述 .....	434
第二节 职务犯罪增长的原因 .....	442
第三节 职务犯罪的治理对策 .....	451

## 第一章 犯罪学概述

犯罪是人类的一个古老话题。对犯罪原因与治理对策的探讨,也有着悠久的历史。20世纪末,世界范围内的犯罪愈演愈烈,已经同环境污染、毒品泛滥并称为国际社会的三大“公害”。在当今世界和平与发展的大趋势下,犯罪对人类的威胁超过了局部战争,因为战争的威胁是区域性的,而犯罪的威胁是全球性的;战争的威胁是暂时的,而犯罪的威胁是长期的。同世界大多数国家一样,正向现代化疾步迈进的中国也受到严重的犯罪问题的困扰,犯罪率长年居高不下,造成巨大的人民生命与财产的损失,已成为破坏国家的政治安定和社会稳定的“切肤之患”,广大群众对于犯罪危害的感受,甚至比政治问题、经济问题的感受更为直接与普遍。犯罪严重化的现实,引起党和政府的高度重视,是社会各界关注的“热点”,呼唤着政法干部和社会工作者加强对犯罪问题的研究。

探讨我国现阶段犯罪增长的原因与对策,需要运用犯罪学的基本理论,研究如何完善对当前犯罪的治理,是犯罪学的学科功能。鉴于此,拟首先对犯罪学这一综合性学科进行概略的介绍。

### 第一节 犯罪学的概念和研究对象

“犯罪学”一词,是法国人类学家托皮内尔于1879年首次使用的。后来,意大利犯罪学家加罗法洛于1885年出版了《犯罪学》一书,意思是关于犯罪人和犯罪行为的科学,这是世界上第一部以犯罪学命名的著作。这样,犯罪学这一术语逐渐地被社会所接受,形成将犯罪研究当作一门学问来看待的学科发展指向。

#### 一、犯罪学的内涵与外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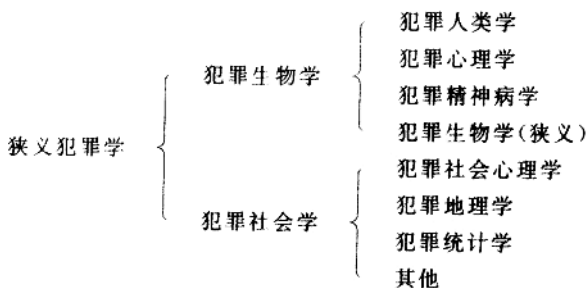
犯罪学是以法学、社会学、心理学为基础,融汇各种有关学科知识,以研究犯罪现象为内容的综合性学科。犯罪学有其特定的、不可

替代的学科功能,我国的犯罪学是以马克思主义理论为指导,研究犯罪的本质属性及特征,揭示犯罪产生的主客观原因、条件及其变化规律,探讨打击和预防犯罪的对策的学科。我国的社会主义犯罪学是应当这样界定的,它既是一门为制订治理犯罪的政策法律提供依据的基础理论学科,又是一门指导打击和预防犯罪的对策性很强的学科。

当然,对于犯罪学的学科性质,各国犯罪学者有不同的界定,比较有影响的定义,可以列举出十几种。对概念内涵理解上的差异,必然对概念的外延产生不同的划分。西方的犯罪学,因研究对象与范围的不同,有着狭义与广义之分;了解这种划分,有助于我们把握犯罪学研究的外延。

### (一)狭义犯罪学

狭义犯罪学,是指对犯罪现象和犯罪人进行综合性研究,以既发的犯罪事实、分析犯罪发生的原因及其规律的学科。其核心在于揭示犯罪原因,故又称为犯罪原因学。如法国的刑法学和犯罪学权威斯蒂法尼和勒瓦瑟认为:“犯罪学是以犯罪现象为研究对象,主要研究犯罪原因、犯罪起因、犯罪过程和犯罪后果的科学。”<sup>①</sup>狭义犯罪学包括犯罪生物学和犯罪社会学两大分支,每一分支下又包含着若干学科。法国、德国、意大利等欧洲大陆国家的犯罪学一般属于狭义犯罪学,见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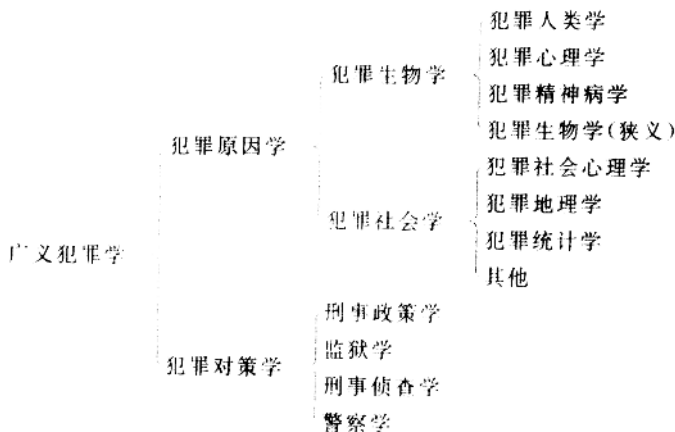


<sup>①</sup> 《比较犯罪学》,5页,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1992。



## (二) 广义犯罪学

广义犯罪学,是指在研究犯罪现象的基础上,探求犯罪发生的原因和治理犯罪的对策的科学。它与狭义犯罪学的不同之处在于不仅研究犯罪现象和犯罪原因,还研究如何打击与预防犯罪的问题;也就是说,广义犯罪学包括犯罪原因学和犯罪对策学两部分,每一部分又可析出若干分支学科。英国、美国、日本等国家的犯罪学大体上是广义犯罪学,见下表:



当然,对狭义犯罪学和广义犯罪学所包括的具体内容,西方犯罪学者在认识上和表述上也不完全一致,并且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犯罪学的研究出现了向广义内容拓展的趋势,可以说,广义犯罪学是当今世界犯罪学研究的主流。

至于社会主义的犯罪学,一直采取广义犯罪学的研究。社会主义犯罪学产生于20世纪20年代之后,首先是前苏联的犯罪学形成并且发展起来;继而后“二战”之后,前东欧的社会主义国家也大体上沿革着前苏联犯罪学的理论框架而确定为独立的社会学科。新中国成立后,犯罪学的有关内容分别包含在刑法学、劳改法学和刑事侦查学等学科内予以研究。由于“左”倾思想干扰,我国的犯罪问题研究,在